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大資源
PKU RESOURCES

Peking University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8)

自願性公告

最新業務資料—輕資產代建模式業務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北大資源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東莞億輝地產有限公司與五礦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五礦信託」)及其全資附屬公司青海申基置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訂立委託開發管理合同(「委託開發管理合同」)。委託開發管理合同詳情如下：

根據委託開發管理合同，本公司以代建委託管理模式為五礦信託全面管理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青海省西寧市海湖新區海晏路與文匯路西南交叉路口的西寧申基金融廣場在建工程項目(「西寧項目」)的開發建設和銷售。西寧項目總建築面積約41萬平方米，五礦信託負責項目開發所需的全部資金，並按銷售額的一定比例向本集團支付技術支持服務費及項目管理費作為管理服務輸出的回報。

西寧項目將成為本集團未來新的業務增長，對促進經營業績的持續提升、主營業務的持續發展、市場競爭力持續加強都將產生和發揮重要而積極的作用。

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悉，五礦信託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北大資源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物業開發與物業投資項目的主要業務管理平台。

東莞億輝地產有限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開發與投資。

委託開發管理合同的訂立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一項須予公佈的交易。本公告屬自願性披露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業務的最新動向。

承董事會命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旋龍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主席)、曾剛先生(總裁)、孫敏女士、馬建斌先生、廖航女士及鄭福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陳仲裁先生組成。